



生活垃圾处理费谁代收 部门回应:可自行决定委托收费

本报讯 记者赵晓丽报道:近日,网民“zxlfree”在咸宁新闻网(咸宁论坛)上发帖称,居民水费中已经代收居民生活垃圾处理费,为什么环卫部门还要向一些单位或物业小区收取费用呢?

针对网民对物业小区收费过程中产生的疑问,市环卫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是指城市生活垃圾(含建筑垃圾)的收集设施至运输车辆所产生的费用和生活垃圾作业进行无害化处理所产生的费用,这其中不包括清扫和保洁的费用。

而环卫局向单位、物业小区收取的是垃圾清运费,即从

垃圾箱起运地到垃圾压缩中转站,再从中转站运至垃圾焚烧发电厂的費用。单位、物业小区等有权利决定是否委托市环卫局为其清运垃圾。

如果单位、小区委托环卫局清运,则要其在确保从起点到终点车辆不漏洒的情况下,用专业车辆将垃圾直接运至丰泉垃圾焚烧发电厂,并在垃圾焚烧发电厂门前过磅,其车辆要符合垃圾焚烧发电厂相关的安全作业要求。居民的生活垃圾运至发电厂,不再收取其他费用;商户的生活垃圾运至发电厂,收取每吨65元的处置费。

社区桂花频遭“打劫”

部门呼吁:自觉保护城市绿化

本报讯 记者朱亚平报道:近日,有网民在咸宁新闻网(咸宁论坛)上发帖称,花坛社区的桂花树,经常遭受人为损坏。市园林局表示,桂花是我市市花,呼吁更多市民加入到保护桂花的行列中。

网民“听风说话”发帖称,虽然我市的桂花花期已近尾声,但花坛社区等一些社区桂花树的枝头上还盛开着桂花,闻着阵阵香气,让人心情愉悦。但最近他却发现,不少市民趁着夜色,或伸手折枝,或拿着小铁锹敲打桂花树,毁绿行为令人不解。

7日,记者调查了解到,在桂花盛开的一个多月时间里,城区不少公园、学校、马路等地方,桂花盛放,给市民和来咸游客提供了宜人又舒适的感受。但是,一些市民打起了桂花的主意,偷偷把桂花打落拿回家去,不少桂枝被折损。

市园林绿化管理所有关负责人表示,近两年来,我市种植的桂花树不断增加,品种以金桂、丹桂、银桂为主,这些桂花树随着树龄的增长,长势良好,今年开出的花也比往年茂盛。前段时间,他们也接到多名市民投诉,有人为了采摘桂花,折枝毁树。“公共场所的桂花都是供人观赏。”该负责人表示,在桂花花期里,请这些“独自留香”的市民手下留情,不要破坏城市绿化和美化。

网民“柔情似水”跟贴称,咸宁是旅游城市,市民的素质关乎城市形象。他也经常遇到这样的事情,虽然制止过两回,但等他走了后,那些破坏活动又再次上演。

隔离护栏:织起交通安全带

记者 朱亚平

近日,有网民在咸宁新闻网(咸宁论坛)上发帖称,咸宁大道部分绿化带设立了临时隔离护栏,将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隔开,部分车辆无法进入花坛内侧的非机动车道。为什么要在花坛附近设立隔离护栏?隔离护栏真正的用处是什么?近日,记者进行了调查探访。

1 记者调查: 部分路段增设护栏

市民李星在城区某保险公司做业务工作,有很长一段时间出门之前,他都警醒自己:城区车多,驾车出门一定要注意安全,但很多时候,他还是会被遭遇非机动车道的惊魂“出车”。

9月份最后一个周末,他外出拜访客户,在咸宁大道往鄂南高级中学方向直行时,突然从右边绿化带处冲出一辆奇瑞轿车,该车在不打转向灯的情况下,车主将车直接开到了大路中间,然后调头离开。

“幸亏我当时反应及时,踩了刹车,不然的话,跟在我后面和左边的车子也会跟着遭殃。要是新手遇到这样的事情可怎么得了?”说起那次经历,李星惊魂未定,现在安了隔离护栏后,行车井然有序,他再也不担心这样的惊魂事件再次发生了。

6日,记者乘车来到网民所描述

的路段,在咸宁大道双鹤桥至鄂高门口路段处,记者看到部分绿化带的中间地段设立了隔离护栏。该护栏为银白色,栏杆采用的是不锈钢管,半米左右高,长度在2米、3米、5米不等,隔离护栏大部分设立在非人行道、非街口、非社区门口等路口。

“隔离护栏安装后,规范了驾驶员的交通行为,效果还是挺显著的。”据咸宁大道双鹤桥附近一洗车店老板介绍,晴天生意好的时候,门口绿化带附近经常会来洗车店的车辆堵得水泄不通,车辆或乱停乱靠,或突然冲进来,经常有车子被撞。安装隔离护栏后,车子大部分绕道过来,大多也都井然有序地在附近。

记者走访发现,不仅在咸宁大道路段,在银泉大道部分路段上也看到了隔离护栏。

2 部门回应: 规范违规驾驶行为

为何设立隔离护栏?记者随后走访了交警、城管等部门。

市交警支队二大队相关负责人回应,为进一步加强城区道路交通管理工作,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彻底解决咸宁大道、银泉大道路段的乱停、乱靠、乱掉头等交通问题,交警部门提出在绿化带附近安装侧分带封闭护栏的建议,提升路域环境。

该人士表示,根据交警部门的隐患排查统计,由于咸宁大道、银泉大道绿化带开口处过多,存在大量汽修、物流、洗车等多种业态,由此造成了车辆随意停放、任意掉头、破坏路分车带和周边绿化设施的现象十分严重,经常有非机动车辆突然窜出,或机动车随意变道、掉头,导致事故频繁发生。

“打造旅游城市,也需要有序的交通

环境。旅游节前夕,我局作为城市管理的主体单位,依照市委、市政府的相关指示,在城区部分路段增设隔离护栏。”市城管局办公室相关负责人介绍,该局组织综合执法行动,投入大量工程机械和施工人员,昼夜施工,在3天内完成完成护栏增设工作。

据介绍,增设隔离护栏工程属于城市建设工程的一部分,该工程总投资10多万元,共在城区咸宁大道、银泉大道安装了36处、总长为198.8米的隔离护栏,该工程在今年旅游节举办前完工。后期将根据具体情况,在温泉城区、咸安城区等交通复杂路段陆续拓展。

根据交警部门的回访,目前,咸宁大道、银泉大道周边的交通问题已得到有效遏制。

3 市民期盼: 加强护栏管理维护

记者在调查走访中了解到,新增设的隔离护栏受到市民的一致好评。对此,市民还有何期盼?

在某事业单位工作的程仁介绍,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既是社会发展、民生改善的需要,也是把咸宁打造成旅游城市的需要。因此,城市管理既要做到现代化、科学化、人性化,还要做到城市的管理要与生态保护及自然美景相结合,使城在景中,景在城里。相关部门应通过建设和管理的双提升,确保每年城市建设都有新亮点,以城市的变化,进一步提振市民加快转型

振兴、建设幸福美丽咸宁的信心。

有30多年驾龄的刘民表示,城市建设一定要坚持城市道路、绿化、建筑三条规划红线,按照城市规划,依法、依规开发建设和管理。希望相关部门能多加设这样的“防护栏”,减少交通事故意外发生,保护市民出行安全。

市民蒋先贵说,城市管理工作要多从细处着手,通过加强护栏的建设维护,巩固和提升管理成果,培养居民的文明素质和文明习惯,确保以良好的城市软硬环境,提升城市品位与形象,打造咸宁的旅游城市品牌。

记者手记

咸宁大道、银泉大道安装隔离护栏,虽然是部门应当作为的小事,但却是关乎市民生活的大事。安装隔离护栏交通变通畅了,城市美观了,此举得到了大多数市民赞赏。

隔离护栏的安装工程是完善城区市政设施、提升城区交通管理水平的一大举措。隔离护栏的安装,在美化道路的同时,也给市民的出行增添了一份保障。不仅有效缓解了车辆拥堵的现象,杜绝争道抢行、逆向行驶等违法行为,使通行秩序更加规范,减少交通事故

从量变到质变 我市“两化”系统建设成绩斐然

我市各县市区、各部门、各企业群策群力,齐抓共管,强化保障体系,念好“引、督、帮、促”四字经,“两化”(标准化、数字化)系统建设工作从量变到质变,取得了显著成效,今年前三季度,我市“两化”成绩一直排名全省第二,完成了省安委会赋予的工作任务和市政府的既定目标。

为了抓好“两化”工作,市安监局一是起草《2015年咸宁市两化活动方案》,组织并指导全市各企业、各部门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两化”体系建设工作。开展重大隐患、重大危险源的排查、分级、监管工作,建立基础台账。

二是根据全省统一安排,在全市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

“两化”(标准化、数字化)体系建设。先后组织召开培训会、督办会8次。结合“两化”体系建设,进一步理顺行业监管部门工作职责,加大“两化”工作督办力度,根据市安监局党组意见,起草两化绩效评估考核机制,激励奖惩机制,并探索建立了虚报隐患查处机制。并多次深入行业主管部门、及企业督查“两化”工作。截止6月30日,全市3693家生产经营单位已经录入“两化”体系,监管部门注册284个,“两化”系统登录率94.77%,自查完成率93.67%,隐患上报率93.93%。通过运行“两化”系统,查出一般隐患51289条,整改隐患51253条,隐患整改率99.93%,检查标准48966条,隐患清单编制3556家,企业平

均排查隐患13.89条。

三是搞好“两化”工作,行业主管部门是关键。我们每月将全市各地、各部门两化工作进展情况发到市委、市政府及各地、各部门主要领导干部手中。通过层层发动,使各地、各部门各级领导对“两化”系统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有了全新的认识,工作上有了紧迫感,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大幅提升。市住建委、市药监局、市文体新局、市交通局、市教育局等单位主要领导亲自询问各单位“两化”系统建设工作进展情况。领导们的高度重视和关注为咸宁市“两化”系统建设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了强有力的基础。

四是抓培训教育,在提高“两员”业务素质上下功夫。为搞好“两

员”(监管部门信息管理员、企业信息员)的培训教育工作,“两化”办拿出了几套方案,经过多次磋商,最后决定采取按行业和辖区相结合的原则组织开展培训工作。今年元月至至今,市“两化”办先后8批次对市交通局、市经信委、市药监局、市住建委、市文体新局、市教育局及咸安区进行了业务知识培训。由于“两员”培训教育工作抓得紧、抓得实,全市“两员”业务素质不断巩固提升,绝大部门信息管理员和信息员已熟练掌握系统软件的操作流程和管理知识,为咸安市“两化”系统各项指标正在朝良性轨道运行。

五是抓制度建设,在规范管理

上下功夫。以各级平台网注册企业数量为基准,以系统运行质量为依据,采用月绩效排序通报,季度和年终考核的方式对各单位“两化”工作进行评比,对排名靠前的单位,予以通报表扬;对排名靠后的单位,予以通报批评。我们每月将各地、各部门两化绩效排名通报直接寄给各地、各部门领导手中,使各地、各领导部门每月都能掌握各自的两化工作进展情况,领导的高度重视形成了“自上而下、齐抓共管、一级抓一级”的良好工作格局,“两化”系统的运行也在潜移默化,逐步走上良性发展轨道。通过出台执行一系列规范化的管理制度,让各单位信息管理员知道该管什么、该怎么管、管好了会怎么样、没有管好会是什么样

的后果,大大激发了全市信息管理员的工作热情,最大限度地调动了他们的工作积极性,为我市“两化”系统的正常、高效运行注入了强心剂,大大提高了“两化”系统的运行质量。

六是抓检查督办,在优化系统运行质量上下功夫。为抓好我市“两化”系统建设工作,起草了《关于开展“两化”系统建设工作包保工作的通知》,明确了以市安监局县级干部包保各县(市、区)及经济开发区及市直部门两化工作行包保。此举引起区、乡镇办场、区直有关单位主要领导的高度重视,形成了“自上而下、齐抓共管、一级抓一级”的良好工作格局,“两化”系统的运行也在潜移默化,逐步走上良性发展轨道。

通城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县人民政府批准,通城县国土资源局以挂牌交易方式对通城县G(2013)068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挂牌出让,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名称	土地位置	面积(㎡)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出让年限(年)	竞买保证金(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起始价(万元)
通城县G(2013)068号	通城县三墩镇红岩村三组	2733.3	商住用地	>1.0 <=6.0	<=30%	>=20%	商业40年 住宅70年	135	4.0	268.2362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竞买(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5年9月30日至2015年10月30日,到通城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15年9月30日至2015年10月30日下午16时,到通城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5年10月30日上午15时。

六、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和竞买准备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中心将在2015年10月30日16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七、联系方式:通城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通城县银山广场便民服务中心
大厅五楼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土地交易办公室
联系电话:0715-4355528
13789920288
联系人:吴雄伟
通城县国土资源局
二〇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机动车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15年11月6日下午15时15分在本公司拍卖大厅公开拍卖以下标的:

1.车牌号为鄂L16828丰田牌GTM6480ASL小型越野客车,发动机号:0262778,车架号:LVG-DA46A5AG039484,初登日期:2010年08月。

2.车牌号为鄂L13999兰德酷路泽普拉多JTE-BX3小型越野客车,发动机号:2TR8406936,车架号:JTEBX3FJ8CK074938,初登日期:2012年9月。

标的即日起在咸宁市咸宁大道39号国际大厦地下停车场公示。本公司以现状进行公开拍卖,有意者请与我公司联系,缴纳竞买保证金,办理相关手续。

电话:0715-8278999(办)
18507249996(张)
地址:咸宁市咸宁大道39号国际大厦A座十九层
湖北泉盛拍卖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9日

遗失声明

袁亭遗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交强险保单,单证号:42001500586845,特声明作废。

沈军海遗失机动车驾驶证,证号:422325197402084610,特声明作废。

咸宁市凯悦大酒店有限公司遗失地税网络发票一张,发票代码:242001000020,发票号码:00950659,特声明作废。

通山县大路乡坳上焦村遗失林权证,证号:通政林证字(2003)第000114号,特声明作废。

通山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通山告字[2015]010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招拍挂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的有关决定,经通山县人民政府批准,受通山县国土资源局委托,通山县土地交易中心联合湖北泉盛拍卖有限公司以公开拍卖方式出让通山县P(2015)008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	竞买备用金(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起拍价(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P[2015]008号	通羊镇石岩村(大洲村陈湾)	16666.6(约25亩)	商住用地	3.6-4.0	25%-30%	>=30%	商业40年 住宅70年	600万元银行资信证明(含竞买保证金)	500	1000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 and 规划指标要求

二、竞买人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参加竞买,竞买人可以独立竞买,也可以联合竞买(联合申请应明确联合竞买所涉及的企业出资比例、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受让人)。参加竞买须提出竞买申请,并提供竞买须知中要求提供的相应文件资料。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取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领取拍卖文件与报名的时间和地点: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具体要求,详见拍卖文件。申请人可于2015年10月8日至2015年11月4日16时前到通山县土地交易中心或湖北泉盛拍卖有限公司获取拍卖文件。

五、现场踏勘和地块情况介绍:拍卖出让地块自公告之日起在其所在地公开展示,通山县土地交易中心和湖北泉盛拍卖有限公司另行组织现场踏勘和地块情况介绍,竞买人可在公告期间自行踏勘现场。

六、拍卖时间和地点: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会定于2015年11月5日上午10时在通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山县教育局10楼)举行。

七、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一)通山县土地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715-2363491 13807242261
联系人:焦先生
地址:通山县国土资源局九楼
(二)湖北泉盛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15-8278999
18607240013(章)
网址: http://www.hbqspm.com
地址:咸宁市咸宁大道39号国际大厦A座十九层
(三)竞买保证金的指定银行账户
开户单位:通山县非税收入缴缴结算户
开户行:湖北通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城支行
账号:82010000000151820
通山县国土资源局
2015年10月8日

司法拍卖公告

受法院委托,咸宁市产权交易中心联合湖北泉盛拍卖有限公司定于2015年10月29日上午10时10分在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依法按照现状对如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现公告如下:

一、标的物基本情况:
位于赤壁市蒲圻办事处陆水村二组第二房屋一套,面积约142.32㎡,参考价26万元。

二、展示时间及地点:自公告之日起在标的物所在地展示。

三、竞买登记手续办理:竞买人须于2015年10月29日17时前将保证金2万元汇至咸宁市产权交易中心指定账户(户名:咸宁市产权交易中心;开户行:湖北咸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蒲圻支行;账号:82010000000105311)以到账为准,并持银行进账单和有效证件到湖北泉盛拍卖有限公司办理竞买及竞买登记手续,方可取得竞买资格,逾期不予办理。

四、特别说明:
1.经拍卖成交后,由法院和人民法院司法拍卖机构执行并清场。

2.请被执行人、申请人以及利害关系人见本公告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标的物所在地,不得妨碍执行。

3.详情请见《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http://www.mfys.gov.cn)。

五、联系方式
(一)咸宁市产权交易中心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电话:
0715-8126201
13986619871
地址:咸宁市政务服务中心
三楼D区306室
(二)湖北泉盛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5872779441
地址:咸宁市银泉大道567号
鄂风·财富领域A座16楼
(三)湖北泉盛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715-8158658
0715-8158682
高院监督电话:
027-87220133
湖北泉盛拍卖有限公司
咸宁市咸宁大道39号
2015年10月9日

崇阳中医院骨伤科

湖北省重点专科

咸医广[2015]第04-10-1号

电话:3066175 3066171 13971802002
地址:崇阳县天城镇程家巷36号